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260 名激励对象，办理 329.29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108 名激励对象，办理 109.846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上述归属股票已于 2026 年 7 月 3 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43,340,214 股增加至 847,731,658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43,340,214.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847,731,658.00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鉴于上述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的对应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334.0214 万元。	84,773.1658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84,334.0214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84,773.165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变更具体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